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为支持中国有色（沈阳）冶金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称：沈冶机械）的发展，按沈冶机械的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向沈冶机械提供人民币 4 亿元借款的财务资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1、财务资助对象

中国有色（沈阳）冶金机械有限公司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51.90%的股权。

2、财务资助的金额、来源、期限及用途

本次财务资助总金额为人民币 4 亿元，资金来源为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借入的人民币 4 亿元固定资产借款，资金使用期限为 8 年，自实际放款之日起开始计算，资金使用费率为国家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该笔资金用于支持沈冶机械整体搬迁改造升级工作。

3、鉴于本次财务资助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借入的人民币 4 亿元固定资产借款，故公司向沈冶机械收取资金占用费等于国家开发银行向公司提供借款收取的资金占用费；年费率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若贷款基准利率发生变动，则资金占用费率按日进行调整。

4、审批情况

上述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3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财务资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财务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沈冶机械是中国有色集团实现股权分置改革注资承诺而转入公司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283,369,300 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51.90%。公司铝电解多功能机组和冶金设备均具有很强的市场竞争力，该公司的并入为中色股份强化设备制造能力，增强国际工程承包竞争力提供了平台。

1、公司名称：中国有色（沈阳）冶金机械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沈辽路 2 号

3、法定代表人：王宏前

4、注册资本：283,369,300 元人民币

5、实收资本：283,369,300 元人民币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有色冶金装备、冶金、矿山、电力、石油、化工、煤炭、环保设备及配件制造；设备安装调试，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进出口业务等。

7、沈冶机械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经审计）	2014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61,062.03	257,387.13
负债总额	204,875.57	203,970.04
净资产	56,186.46	53,417.09
营业收入	89,959.45	17,720.44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 3 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参会董事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有色（沈阳）冶金机械有限公

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沈冶机械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该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和偿还债务能力，公司本次提供财务资助的风险是在公司控制范围内的。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邱定蕃、张继德、李相志出具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认为：

公司向沈冶机械提供人民币 4 亿元财务资助，使用期限 8 年，资金占用费率为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此次财务资助用于支持沈冶机械整体搬迁改造升级工作，有利于沈冶机械的发展。上述交易事项决策程序合法，符合本公司的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累计财务资助金额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财务资助金额为 101,312 万元（不含本次财务资助）。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3.82%，不存在已对外提供的财务资助逾期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 3 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出具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7 月 2 日